

体外循环设备准入要求（建议稿）

开展心脏手术体外循环的基本设备及配置（功能）要求：

一、 人工心肺机*

1. 四泵位以上（成人 4~5 泵位；儿童 5~6 泵位）
2. 平面报警
3. 气泡报警（有条件时）
4. 两通道以上的压力监测（含动脉灌注、心肌保护液灌注）。
5. 双导温度测定
6. 在供电障碍状态下人工心肺机具有主泵连续工作一小时以上的内置蓄电池。
7. 泵头手动驱动手柄

二、 变温水箱及变温水床*

1. 两个以上变温水通道,具有超温报警和自动限温功能
2. 变温水床（尤其对温控要求高的婴幼儿）

三、 全血活化凝血时间（ACT）测定仪*

术中床边快速 ACT 测定

四、 连续血液参数监测仪*

至少可连续监血液红细胞比积（HCT）和血氧饱和度

五、 血气分析仪

快速血气分析（手术室内或 10 分钟内可获报告的区域）

六、 空氧混合器*

至少具备氧气和空气两个通道，避免纯氧。

七、 自体血液回收机

可进行术中及术后自体血液回收、清洗和浓缩

八、 负压控制装置

负压控制至少可涵盖-150~0mmHg 范围

带“*”符号的项目为刚性需求配置